

证券代码: 300007

证券简称: 汉威科技

公告编号: 2021-047

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 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数据尾数之和如有差异, 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汉威科技	股票代码	3000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锋	蒋宇辉	
办公地址	郑州高新开发区雪松路 169 号	郑州高新开发区雪松路 169 号	
电话	0371-67169159	0371-67169159	
电子信箱	hwdz@hwsensor.com	hwdz@hwsensor.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00,497,333.03	907,462,819.73	2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8,933,786.01	123,716,359.81	1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8,788,360.73	89,885,924.30	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762,943.37	138,699,778.84	-156.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2	11.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2	11.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5%	8.81%	-0.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261,209,659.88	5,252,332,809.52	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80,622,037.37	1,559,009,395.89	7.8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1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任红军	境内自然人	18.05%	52,879,243	39,659,432	质押	26,030,000
钟超	境内自然人	5.17%	15,154,28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7%	5,768,688	0		
钟克创	境内自然人	1.06%	3,097,420	0		
刘瑞玲	境内自然人	0.80%	2,345,860	1,759,39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2,083,200	0		
高孔兴	境内自然人	0.69%	2,020,730	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1,909,400	0		
王和方	境内自然人	0.62%	1,829,100	0		
尚中锋	境内自然人	0.61%	1,784,668	1,338,5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任红军与钟超系夫妻关系，钟超与钟克创系姐弟关系，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

2020年8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并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不超过35名（含）特定投资者，最终发行对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及本预案所规定的条件，根据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020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2020年9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2020年9月1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0）565号）。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2020年12月2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2021年1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0号）文件。同意汉威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登的相关公告。

2021年8月20日，公司披露《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关于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法律意见书》。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即2021年8月5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即不低于17.46元/股。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文件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9.13元/股，发行价格为发行底价的1.10倍。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99,999,996.37元，扣除发行费用9,180,532.40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90,819,463.97元。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2、关于增资天津市迅尔仪表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事项

公司为进一步丰富产业生态圈、提升综合竞争力，有效促进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于2021年3月30日与天津市迅尔仪表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协议，以自有资金向天津迅尔增资2,000万元，其中116.67万元计入天津迅尔注册资本，剩余1,883.33万元计入天津迅尔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占天津迅尔增资后注册资本的1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长权限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